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广西弘奕通科技有限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智算中心算力池化设备：算力服务设备（型号：nsr5255）（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诺星(广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名）2，厂址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62号创意大厦B2栋第四层406单元（生产厂址）。算力服务设备（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3。算力服务设备（产品名称1）的（/）4在中国境内生产。算力服务设备（产品名称1）的（/）5在中国境内完成。

2.1. 数据采集与控制智能实验设备：摄像头（型号：DH-IPC-HDW6433V-A-IL-0360B）（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87号（生产厂址）。摄像头（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摄像头（产品名称2）的（/）在中国境内生产。摄像头（产品名称2）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2.2. 数据采集与控制智能实验设备：2盘位32路NVR（型号：DH-NVR4232-M）（产品名称3），生产厂为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87号（生产厂址）。2盘位32路NVR（产品名称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2盘位32路NVR（产品名称3）的（/）在中国境内生产。2盘位32路NVR（产品名称3）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2.3. 数据采集与控制智能实验设备：交换机（型号：S1730S-S48T4X-A1）（产品名称4），生产厂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办公楼（生产厂址）。交换机（产品名称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交换机（产品名称4）的（/）在中国境内生产。交换机（产品名称4）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2.4. 数据采集与控制智能实验设备：智能控制通道（左、右）（型号：DH-ASG4200WG-L、DH-ASG4200WG-R）（产品名称5），生产厂为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87号（生产厂址）。智能控制通道（左、右）（产品名称5）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智能控制通道（左、右）（产品名称5）的（/）在中国境内生产。智能控制通道（左、右）（产品名称5）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2.5. 数据采集与控制智能实验设备：智能人脸指纹采集设备（含支架）（型号：DH-ASI41C0-MFW）（产品名称6），生产厂为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87号（生产厂址）。智能人脸指纹采集设备（含支架）（产品名称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智能人脸指纹采集设备（含支架）（产品名称6）的（/）在中国境内生产。智能人脸指纹采集设备（含支架）（产品名称6）的（/）在中国境内完成。

2.6. 数据采集与控制智能实验设备：一体化智能摄像机（型号：

DH-HDW4443LD-PV-AXYT) (产品名称 7), 生产厂为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厂名), 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87 号 (生产厂址)。一体化智能摄像机 (产品名称 7)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一体化智能摄像机 (产品名称 7)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一体化智能摄像机 (产品名称 7)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2.7. 数据采集与控制智能实验设备：边缘计算设备（型号：DH-NVR-C20/Pro） (产品名称 8), 生产厂为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厂名), 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87 号 (生产厂址)。边缘计算设备 (产品名称 8)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边缘计算设备 (产品名称 8)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边缘计算设备 (产品名称 8)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2.8. 数据采集与控制智能实验设备：网络交换机（型号：S5735S-L8T4S-MA2） (产品名称 9), 生产厂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厂名), 厂址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办公楼 (生产厂址)。网络交换机 (产品名称 9)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网络交换机 (产品名称 9)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网络交换机 (产品名称 9)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广西弘奕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26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